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文件

珠建安协[2017]10号

关于开展 2017 年度企业管理人员及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培训的通知

施工总承包单位：

市建筑起重机械专业委员会成员单位：

市脚手架及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施工专业委员会成员单位：

为切实加强我市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提高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夯实安全生产管理基础。为满足广大企业的要求，我会增开一期安全管理培训班，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地点及内容：

1、培训地点：珠海市建筑安全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珠海市香洲区情侣中路 219 号金海湾花园三楼）

2、上课时间：2017 年 4 月 1 日（上午 9:00-12:00 时，下午 14:00-17:00 时）

3、培训内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脚手架及起重设备相关特种

作业人员的安全管理课程

二、培训费用：人民币 100 元/人，费用用于支付本次培训的专家授课、课件编写、培训场地租赁、培训卡证制作等。

三、参加培训人员范围：

1、起重专委会、脚手架专委会成员单位、进行脚手架及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施工分项的施工总承包单位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外地企业：驻珠海分管安全生产的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

2、起重专委会成员单位已在市建筑安全协会报备的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塔式起重机安装拆卸工、施工升降机安装拆卸工、物料提升机安装拆卸工、塔式起重机司机、施工升降机司机、建筑起重信号司索工、机械员、建筑电工、建筑焊工）。

3、脚手架专委会成员单位、进行脚手架及高大模板支撑系统施工分项的施工总承包单位已在市建筑安全协会报备的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建筑架子工、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架子工、高处作业吊篮安装拆卸工、机械员、建筑电工）。

4、未在我会报备但已取得上岗资格证的各类工种均可报名参加培训。

五、报名需提交的资料

1、《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2017 年度安全专项培训教育报名表》（详见附件）电子版及纸质版（盖公章）一份。

2、管理人员要提供任职证明（原件）、身份证及有效资格证书



(复印件、原件报名时核对)、在本企业购买社保的证明(暂时无社保的，先提供劳动合同，一个月后补交社保证明)、一寸电子版照片。

3、未进行“实名制”虹膜录入的人员，在参加培训时请带身份证原件，培训后进行虹膜录入。

五、本次培训后将发放带二维码查询功能的培训卡，培训卡中详细记录参加培训人员的相关信息。

六、未参加培训，无培训信息记录的特种作业人员将取消其在我会的报备；成员单位管理人员未按本通知要求参加培训教育的，协会将记入诚信评价系统，在年度考核给予不通过处罚。

七、请各单位认真按《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2017 年度安全专项培训教育报名表》要求填报，并于 3 月 31 日下午 16:30 时前上报至市建筑安全协会，邮箱：445321778@qq.com，逾期上报将影响参加培训人员信息录入工作，导致各类检查中无法确认培训信息。

八、报名咨询电话：2135323 联系人：张小姐、赵小姐

特此通知。

